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通银行取消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取消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交通银行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恢复至基金原费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1578
2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011579

二、调整方案

取消后，本基金在交通银行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恢复至原费率。本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交通银行取消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具体交易规则请遵循交通银行的规则执行。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 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 021-20376888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8日